**附件：**

**报名表**

|  |  |
| --- | --- |
| 报名事项 | 浙江工业大学屏峰校区学生宿舍建设工程EPC工程总承包项目联合体施工单位遴选报名 |
| 联系人姓名 |  | 联系人职务 |  |
| 联系方式 |  | 联系邮箱 |  |
| **一、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2、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3、须满足《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联合体施工单位入库管理办法（试行）》（浙工大设（2023）第SW-04号）的相关要求，已经入库且在有效期的单位无须提供入库资料。4、合作单位需具备良好的社会信用，不得存在严重失信行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限制高消费、股权被司法冻结或质押、近三年发生重大违法记录、近三年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等不良情况；我单位承诺本公司符合本项目报名要求，所递交的报名资料均不存在弄虚作假、伪造变造的情况，确保真实有效，如违反上述规定，同意取消报名资格。**二、其他须知：**符合资格要求且已报名的施工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入围申请材料，具体要求详见报名公告。报名单位： （盖公章）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联系方式、邮箱信息请务必填写准确；

2、此表后附：联系人在报名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介绍信或委托书（格式自拟）、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其他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